

施工现场环保措施

环境质量目标：重点针对大气污染、水污染、噪音污染、废弃物管理和自然资源的合理使用，实现可持续发展，将施工对环境的影响减小到最低的要求。以先进的施工管理技术，专业的环境管理方案保证绿色施工的实现。

一、环境管理目标

- 1、噪音排放达标：结构施工，昼间<70dB，夜间<55dB
装修施工，昼间<65dB，夜间<55dB
- 2、粉尘排放：施工现场目测无扬尘。
- 3、道路遗洒：杜绝道路遗洒现象。
- 4、光污染：夜间施工照明采用定向灯罩，不影响周围设置区。
- 5、建筑垃圾：分类处理，定点排放，尽量回收利用，有毒有害固体废弃物单独存放。
- 6、节约水、电、纸张等资源消耗，节约资源，保护环境。

二、周围环境管理

本工程施工现场四周搭建标准临时围墙，并单独设进出门，由专职门卫负责安全进出，同时派专人负责现场管理工作。本企业将全面负责处理好施工现场的各种关系，施工区域附近受施工影响的建筑物、管线将事先查明，并考虑可能发生的各种问题，对较为重要的建筑物和管线要进行监测，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迅速加以解决，防止发生意外事故。同时，施工中将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保证厂区的正常工作不受影响。

由于现场在施工时，难免给周围居民和单位带来工作和生活上的麻烦和不便，我们将本着“预先控制，以诚相待”的原则，积极主动与周围单位、居民协调处理各类矛盾，为双方营造一个良好的工作生活环境。

深入单位、居民区，向他们了解本企业在施工过程中对他们的影响情况，对存在的问题进行分析，提出解决办法。

落实协调人员，针对问题进行解决，与单位、居民区建立共识协议，说明施工会给单位、居民带来生活和工作上的不利情况，使协调工作落到实处。

通过工作上的合理安排，尽量避免夜间高噪音的施工作业，使施工作业与单位、居民的正常生活尽可能不相矛盾。

为了便于接受社会监督，张贴社会监督电话和上级部门投诉电话，合理处理周围单位、居民提出的意见和投诉，使工地与周边关系融洽。

三、施工现场防大气污染措施

1、施工现场防扬尘措施

施工垃圾使用封闭的专用垃圾道或采用容器吊运，严禁随意凌空抛散造成扬尘。

施工垃圾要及时清运，清运前，要适量洒水减少扬尘。

施工现场要在施工前做好施工道路规划和设置，尽量利用设计中永久性的施工道路。路面及其余场地地面要硬化，闲置场地要绿化。

水泥和其它易飞扬的细颗粒散体材料应尽量安排库存存放。水泥砂石等材料露天存放时要密目网粘盖，四周砌砖墙不低于 50 厘米；运输和卸运时防止遗洒飞扬，一减少扬尘。

施工现场要制定洒水降尘制度，配备专用洒水设备及指定专人负责，在易产生扬尘的季节，施工场地采取洒水降尘。

四、水污染防治措施

现场运输车辆清洗处设置沉淀池。排放的废水要排入沉淀池内，经两次沉淀后，方可排入市政污水管线或回收用于洒水降尘。未经处理的泥浆水，严禁直接排入城市排水设施。

乙炔发生罐污水排放控制。施工现场由于气焊使用乙炔发生罐产生的污水严禁随地倾倒，要求专用容器集中存放，倒入沉淀池处理，以免污染环境。

油漆油料库的防漏控制。施工现场要设置专用的油漆油料库油库内严禁放置其他物资，库房地面和墙面要做防渗漏的特殊处理，储存、使用和保管要专人负责，防止油料的跑、冒、滴、漏、污染水体。

禁止将有毒有害废弃物用作土方回填，以免污染地下水和环境。

五、防噪声污染的各项措施

人为噪声的控制措施。施工现场提倡文明施工，建立健全控制人为噪声的管理制度，尽量减少人为的大声喧哗，增强全体施工人员防噪声扰民的自觉意识。

强噪声作业时间的控制。凡在居民稠密区进行强噪声作业的，严格控制作业时间，

晚间作业不超过 22 时，早晨作业不早于 6 时，特殊情况需连续作业(或夜间作业)的，应尽量采取降噪措施，事先做好周围群众的工作，并报工地所在的区环保局备案后方可施工。

强噪声机械的降噪措施

产生强噪声的成品加工、制作作业，应尽量放在工厂、车间完成，减少因施工现场的加工制作产生的噪声。

尽量选用低噪声或备有消声降噪设备的施工机械。施工现场的强噪声机械(如搅拌机、电锯、电刨、砂轮机等)要用隔音效果好的材料搭设封闭的机械棚，以减少强噪声的扩散。

1、制定措施控制施工噪音，夜间十时以后施工尽量不用噪音大的机械设备，以避免干扰工地四周的工作人员和居民正常休息。同时尽量使用低噪音设备，如使用施工噪音在 65 分贝以下的 EPM 系列振动器。

2、选用噪音小的施工机械，同时出入的车辆注意慢行，尽量不按喇叭。

3、严格控制施工时间，午休及二十二点以后的休息时间不得施工。

4、采用先进的施工方法，如采用钢制大模板、竹胶大模板，减少因拆装扣件引发的噪音。

5、选用先进的通读设备，改哨声联系为无线电联系。

6、主动与当地政府联系，申请政府予以协助，处理好噪音污染问题。

六、加强施工现场噪声控制

加强施工现场环境噪声的长期监测，采取专人监测，专人管理的原则，要及时对施工现场噪声超标的有关因素进行调整，达到施工噪声不扰民的目的。

七、防止道路遗洒的各项措施

施工垃圾要及时清运，清运前，要适量洒水并密闭运输，减少遗洒。

建筑材料尤其是砂石水泥等材料要密闭运输，减少遗洒。

定期检查施工现场路面遗洒情况，视情况当期进行清扫。

八、其他污染的控制措施

建筑物外围立面采用密目安全网，降低楼层内风的流速，阻挡灰尘进入施工现场周围的环境。

项目经理部要制定水、电、办公用品(纸张)的节约措施，通过减少浪费，节约能

源达到保护环境的木的。

九、节水电措施

- 1、为节约用水，各个环节杜绝跑冒滴漏现象。
- 2、提高现场施工机械的利用率，减少施工机械空运转时间，节约能源。
- 3、办公、宿舍等区域采用节能灯等节电设施。
- 4、施工现场避免出现长明灯等现象。

十、环境保护措施

1、项目部、施工队成立环境保护小组，分工负责环境保护工作，各施工班设义务环保员，项目经理、队长、施工班长是环保工作第一负责人。

2、严格执行《环保法》和工程所在区域对环保的有关规定，严格执行合同中的环保条款，开工前对全体职工进行培训，学习法律法规，增强全体施工人员的环保意识。

3、搞好环保调查，了解当地环保内容与要求，严格执行业主与环保部门签订的有关协议，制定专项环保管理制度，建立有效的环保检查制度，层层落实环保措施，责任到人，奖罚分明。

4、在编制实施专项施工方案时，应充分考虑环保问题对弃土场、排水、施工垃圾排放、扬尘等都应有具体可行措施，施工现场做到不乱放垃圾，不多用一寸土地，确保施工场地整洁文明。

5、生活、生产废水经收集、处理后合理排放。对生活生产常用燃料应妥善管理，严禁乱排放。

6、工程验交前，就认真清场，处理好建筑垃圾。

7、严禁上场人员乱砍、乱伐，按规定保护好工地周围的植物。

8、施工中采取有效的防范措施，保护施工现场环境，避免和减少由于方法不当引起的环境污染和破坏。

十一、大气环境影响和大气污染防治

1、目的

减少施工各环节对室外大气环境造成的污染。

2、影响因素

裸露的土地，土方施工，车辆的行走、车辆、机械的燃油废气，施工作业面尘土，

粉状材料的存放，建筑材料有毒有害气体的排放。

3、基本要求

对裸露土地进行覆盖；采取有效措施进行现场的降尘；建立密封的粉状材料库；尽量选用用电的施工机械设备；现场车辆废气排放需达到规定的排放标准；选择绿色环保的建筑材料。

4、防治措施

（1）施工扬尘控制：

进场后首先设立围挡，封闭施工现场，防止扬尘影响场外环境。对现场进行规划，硬化施工道路，布置临设，对于没有利用的土地，采取铺设嵌草水泥砖和依实际情况种植绿色植物的方法，杜绝土壤裸露的情况。现场铺设场地洒水降尘管线，进行淋水降尘。场内门口设冲洗设备，运输车辆进场时，对轮胎进行淋水，防止车辆造成扬尘。场内易扬尘颗粒建筑材料密闭存放。在施工现场周围设空气质量监测仪，监测施工现场空气质量。

（2）有毒有害气体的控制：

现场全部采用用电机械，杜绝燃油机械产生的废气，工人饮用水采用电热水器。

所有进出现场的运输车辆都会与责任单位签署环保协议，保证所有车辆均为排放达标车辆，不达标的车辆谢绝进入现场。项目经理部派专人定期检查车辆手续，必要时监督车辆验证。

装修期间所用建材均达到《民用建筑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中的要求，杜绝有毒、有害气体的产生。

十二、噪声影响

1、目的

减少施工噪声污染。

2、影响因素

施工中的人为噪声，施工机械的噪声。

3、基本要求

首先采用先进的低噪声机械。对噪声较大的机械采用搭设隔音棚，降低噪声污染。严格规定施工时段，合理安排噪声作业时间，减少噪声的影响。合理安排施工工序，减少施工中的噪声影响，加强工人教育，杜绝非施工所产生的噪声。

(1)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工程在施工现场布置时,尽量减少施工噪声对外的影响。严格控制施工时段,当日 22 时至次日 6 时停止超噪音施工。在现场设器噪声监测点,定期对噪声进行检测,发现有超标的噪声立即整改。

(2) 人为噪声控制:

加强对工人的教育,提高工人素质,在施工过程中尽量减少人为噪声,夜间施工不大声喧哗、吵闹。模板安装、拆除、清理的工作尽量在白天完成。模板安装、清理时尽量避免用锤子敲打,减少施工噪音。顶板模板拆除时在下面铺上草帘或其他减震措施,降低模板拆除时的噪音。模板、脚手架在支设、拆除和搬运时,保证轻拿轻放,上下、左右有人传递。

(3) 机械噪声控制:

加强施工管理,采取有效措施减少施工机械噪声。所有车辆进入现场后不鸣笛,以减少噪音。建筑物立面设防噪音屏障。

低噪音设备的选用:采用低噪音混凝土振捣棒,拆除施工选择的机具设备包括手持电动工具均为低噪音设备。

强噪音设备作业的遮挡;对施工现场内的强噪音机械实行封闭式作业,即对产生强噪音的机械设备用砌块搭设硬质隔音屋顶的施工棚,以减少噪声扩散。混凝土浇筑尽量赶在白天进行,振捣设备选择低噪声产品。振捣混凝土时,保证不接触钢筋和钢模板,并做到快插慢拔。手持电动工具可加装消音器的加装消音器,使用电锤开洞、凿眼时,保证使用合格的电锤,及时在钻头上注油或水。所有施工阶段的噪声控制在国家标准《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限值内,白天 70dB,夜间 55dB,装修阶段,白天 60dB,夜间 55dB。

十四、环境保护应急预案

为了确保本工程优质、高效的完成,预防突发紧急事件的发生,在施工过程中我们遵循预防为主、常备不懈的方针,贯彻统一领导、分级负责、反应及时、措施果断、依靠科学、加强合作的原则,制定应急预案。对自然灾害、疾病、重大人为安全事件等突发的紧急事件进行预防和控制,以减少其对施工生产经营工作、工人的工作和生活以及对公众的影响。

1、成立紧急情况应急处理领导小组

本工程施工现场成立以由项目经理、执行经理、生产经理、专业工程师、安全总监、综合管理部门负责人和其它相关部门人员组成的突发事件应急处理领导小组，负责领导、指挥本工程现场区域内紧急情况应急处理工作。项目经理是突发事件应急小组的第一责任人，担任应急小组组长，执行经理、安全总监和综合管理部门负责人是应急小组的副组长。

(1) 职责

- 1) 领导小组负责制定、修改事故紧急预案。
- 2) 组织建立应急救援队伍。遇有紧急情况，组织实施救援行动。
- 3) 检查督促作好重大事故预防措施和应急救援准备工作。
- 4) 建立应急信息通道，公布应急联络号码。
- 5) 出现紧急情况发布应急救援命令和紧急状态解除信号。
- 6) 向上级汇报事故情况及救援要求。
- 7) 组织事故调查，总结救援工作经验教训。
- 8) 制定防范措施，修改应急计划。

(2) 人员分工：

- 1) 项目经理任总指挥，组织、指挥应急救援工作和实施演练。
- 2) 执行经理协助总指挥工作，在总指挥不在岗时，代替总指挥工作，同时要安排、督促预防措施实施。
- 3) 安全员协助总指挥作好应急救援准备工作及日常事务工作。建立并保持信息渠道畅通，参与应急救援指挥及协调工作，协助组织实施演练，参与制定、检查安全预防措施落实。
- 4) 技术人员编制紧急事件预防措施计划，组织实施安全教育，督促紧急事件预防措施计划执行。
- 5) 材料员负责应急救援物资供应及储备管理，保障应急救援物资质量，控制有效期限。
- 6) 施工队长落实执行紧急事件预防措施计划，组织人员参加应急救援行动及定期演练，协助应急救援指挥。

2、应急事件处理程序

(1) 应急处理流程

应急处理流程图见下页。

（2）应急事件处理程序

1) 紧急情况发生时，知情者、目击者应立即以最快捷的方式向应急小组负责人报告，并必须立即采取应急措施进行处理，并按照应急预案的要求将紧急情况、应急措施和当前状况等向公司总部突发事件应急小组报告。当情况严重，自身难于有效处理时，应立即联络总部及社会相关单位进行紧急救援。

2) 当紧急情况威胁到人身安全时，所在单位的负责人必须首先确保人身安全，组织人员迅速脱离危险区域或场所，同时采取应急措施以尽可能地减少对环境和人身安全的影响。

3) 发生紧急情况可以采取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疏散人群、紧急抢救、报告总部、拨打救援电话等。

4) 紧急情况发生时，应按以下的紧急情况处理流程进行处理。

5) 在突发事件应急处理的过程中，有关单位和人员应注意收集、整理有关突发事件应急的工作记录，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信息沟通记录、过程控制记录、会议纪要、文件资料、照片等。

3、应急处理措施

（1）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应急处理

1)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是指突然发生，造成或者可能造成社会公众健康严重损害的重大传染病疫情、群体性不明原因疾病、重大食物和职业中毒以及其他严重影响公众健康的事件。

2) 所有分包单位和个人一旦发现或了解到发生传染病，应在尽可能短的时间内将情况报告给经理部突发事件应急小组的日常管理部门即综合管理部，该单位或该个人以及项目经理部都有责任在尽可能短的时间内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向附近的医疗保健机构或者卫生防疫机构报告。

3) 项目经理部成员、分包单位成员、工人或其家属或其亲密接触的人患有或被怀疑患有传染病，该员工应立即向综合管理部门报告情况，立即采取隔离措施，前往传染病医院就诊。根据《传染病防治法》的规定，对其接触的环境进行消毒，对其接触的个人采取观察、隔离、就医等措施。

4)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隐瞒、谎报或者授意他人隐瞒、谎报疫情。

5) 项目经理部、所有分包单位和员工必须接受医疗保健机构、卫生防疫机构有关传染病的查询、检验、调查取证以及预防、控制措施,并有权检举、控告违反《传染病防治法》的行为。

6) 公司突发事件应急小组应该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向有关单位报告疫情。

(2) 自然灾害的应急处理

1) 自然灾害包括地震、洪水、暴雨、大风、沙尘暴等。

2) 自然灾害发生后,项目经理部和公司应当组织各方面力量,抢救人员,并组织开展自救和互救,并听从突发事件应急小组的安排。

3) 自然灾害发生后,项目经理部和总部应当迅速与有关单位建立通讯联系,报告灾情,制订抢救方案。

4) 自然灾害发生后,受灾单位应首先清查人员伤亡情况,优先抢救人员。

5) 自然灾害发生后,项目经理部和公司总部该积极安置受灾人员,妥善安排他们的食宿及其它基本生活条件,保障他们不再受到自然灾害的侵袭。

6) 自然灾害发生后,公司总部和受灾单位应通过任何有效手段向受害人亲属、向政府有关部门、行业协会和社区通报灾情。

7) 自然灾害发生后,公司总部和受灾单位应该积极组织灾害重建工作,制订重建方案

(3) 火灾的处理

1) 按照有关规定配备灭火器材,对器材的使用进行培训。

2) 发生火灾时,火灾所在单位应以最快速度组织抢救,并拨打救援电话 119 报告公安消防部门。

3) 组织灭火的同时,应尽量隔离易燃易爆品以避免爆炸的发生。

4) 火灾事故发生后,火灾所在单位应做好现场保护,并会同消防部门进行现场勘察工作。

(4) 化学品泄漏处理

1) 应立即向有关部门报告突发事件,争取专业救援。

2) 若泄漏的化学品属剧毒、高挥发者,应立即安排紧急疏散及救援。

3) 只有采取了适当个体防护且接受过必要训练的人员才能清理泄漏的化学危险品现场,其他人员应与泄漏现场保持一定的安全距离。

4) 被化学品物污染的地方, 应及时清理。清理过程中产生的一切污染物, 应作为化学废物进行处置。